



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2021年非全日制专升本本校直班招生简章

学校概况

湖北经济学院于2002年9月经教育部批准组建，是湖北省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位于武汉光谷核心区，占地面积2192亩、校舍建筑面积67万平方米。学校以经济学、管理学为主干，现有在校本科生近1.6万人、研究生634人。学校现有专任教师1038人，其中教授140人、副教授410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占比52.31%。

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属学校公共服务机构，既是学校继续教育的办学单位，也是学校继续教育管理的职能部门。作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主考学校之一，10多年来注册学生4万余人，培养本科毕业生3万余人，现有主考专业20多个，在籍学生近1.5万人。我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坚持规范助学，狠抓教学质量，切实提高通过率，受到上级部门多次表彰和社会广泛好评。

学院始终坚持“育人为本，提高质量，规范发展，服务社会”办学指导思想，近些年来精心谋划实施“双轨并行，四轮驱动”和“走出去，请进来”发展战略，大胆开拓创新，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创业创新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各项事业蓬勃发展，在改革与发展的快车道上稳步前进。

为进一步满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充分发挥学校办学优势，经报湖北省教育考试院批准，由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负责招收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非全日制专升本本校直班学生并负责学生日常教学及管理。目前，我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非全日制专升本本校直班开设金融学、会计学、市场营销、电子商务、动画等13个专业，热诚欢迎广大学生踊跃报读！

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层次	授予学位	备注
020301K	金融学	两年	专升本	经济学学士	
120203K	会计学	两年	专升本	管理学学士	
120202	市场营销	两年	专升本	管理学学士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两年	专升本	管理学学士	
120801	电子商务	两年	专升本	管理学学士	
120901K	旅游管理	两年	专升本	管理学学士	
120902	酒店管理	两年	专升本	管理学学士	
120402	行政管理	两年	专升本	管理学学士	
050301	新闻学	两年	专升本	文学学士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两年	专升本	文学学士	
050201	英语	两年	专升本	文学学士	
120103	工程管理	两年	专升本	工学学士	
130310	动画	两年	专升本	艺术学学士	专科专业必须为艺术类

湖北经济学院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非全日制专升本本校直班办学优势

- 1、湖北经济学院以经济学、管理学为主干学科，开设专业均是我校特色重点专业（部分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国家级特色专业和省级专业综合改革专业），毕业文凭含金量高。
- 2、校内直属管理，所有教学活动均在校内进行，为学生提供便利服务。
- 3、优秀的师资队伍，尽享教育资源优势；针对性的教学辅导，提高考试通过率。
- 4、实行专业的辅导员制，按普通本科生的管理模式进行教学及日常管理，全方位为学生服务。
- 5、具有主考学校优势，学校参与制定专业教学计划，参与命题与阅卷，相比同类院校更具优势。

报名地址：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办公室（湖北经济学院法商综合楼1楼112办公室）



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2021年非全日制专升本本校直班招生简章

教学管理与毕业待遇

1、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非全日制专升本本校直班学生采取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模式，安排周六、周日和部分晚上编班上课。按照国家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制定的专业计划组织教学，参加统一考试。

2、采取学分累计的办法，学习期满，修满学分，颁发由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和湖北经济学院共同签章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学历，毕业证书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简称“学信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

3、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毕业生，经个人申报、审核、评定，授予湖北经济学院学士学位。授予条件：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遵守学校管理规定，品行端正；获得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3门学位课程平均成绩在70分及以上且每门学位课程成绩不低于65分；学士学位外语全省统一考试合格或者通过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外语成绩有效期为学生在籍学习期间。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毕业生取得学士学位证书后可直接报考研究生、国家公务员。

4、相关政策：

（1）免考政策：凡获得大学英语四级及以上证书且成绩合格者，可免考《英语（二）》课程；凡获得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NCRE）二级及以上合格证书者，可免考《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及其实践课程等。

（2）课程学业综合评价管理办法：实施课程学业综合评价的课程，其课程过程评价成绩占30%，统考卷面成绩占70%。课程过程评价成绩按百分制计分，包括课程学习（占比40%）、平时作业（占比30%）和综合测验（占比30%），综合测验由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办公室组织实施。过程评价成绩低于统考卷面成绩的，不并入课程成绩，课程成绩采用统考卷面成绩。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根据课程学业综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学生课程过程评价成绩考核评定后上报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审定。

（3）实践（技能）课程考试：实践（技能）课程考试由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办公室组织实施，成绩由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统一上报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审定。

（4）毕业论文考核：论文由湖北经济学院专业教师辅导撰写，全程指导，答辩形式灵活。



招生对象及条件

- 1、热爱祖国，品行端正，遵纪守法，身体健康。
- 2、报考非全日制专升本本校直班须为普通全日制高职（高专）学校在籍学生或已取得专科毕业证书者，学生办理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时，需出具专科毕业证书及教育部电子学历认证书。

报名方法及收费标准

- 1、报名时间：即日起开始报名。
- 2、报名手续：学生持身份证原件到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办公室报名，经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审查录取后报湖北省教育考试院注册学籍。
- 3、学费标准：经湖北省物价局备案，非艺术类3200元/年、艺术类3500元/年。
- 4、报名咨询联系人及电话：杨老师 朱老师 027-81977162、81977167。

报名地址：

湖北经济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办公室（湖北经济学院法商综合楼1楼112办公室）。

